

昌吉市民政局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十四条“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对部门预算、决算中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重要事项作出说明”之规定，现将昌吉市民政局单位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一、昌吉市民政局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区、州、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民政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定全市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及政策并组织实施。

2、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和基金会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

3、负责拥军优属、优待抚恤、烈士褒扬工作和相关人员的伤残审核上报工作；拟订地方性优待抚恤办法；负责全市烈士纪念建筑物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4、负责退伍义务兵、转业士官、复员干部的接待、接收安置工作；负责移交地方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退休士官、无军籍退休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

5、提出救灾工作政策建议；组织协调救灾工作；建立求助

应急体系，组织核查、评估；管理、分配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捐赠工作。

6、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建立健全全市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城乡医疗求助、临时救助和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全市城乡低收入家庭收入的核定和农村社会救助对象的认定工作。

7、负责全市村、社区居民委员会、乡镇行政区划的设立、撤销、命名、更名、隶属关系变更、政府驻地迁移和行政区划变更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负责全市与相邻县（市、区）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管理工作，协调处理边界争议。

8、指导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城乡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9、拟订全市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负责社会福利机构建设和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工作；贯彻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10、负责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救助管理和儿童收养工作法律法规的宣传贯彻，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工作及其机构的建设管理工作。

11、负责市级民政事业经费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市各

项民政事业经费管理工作。

12、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社会工作发展规划和政策，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13、承办市人民政府和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1、民政局（正科级单位）

2、双拥办、社会福利中心 2 个副科级单位

3、救助管理站、儿童福利院、婚姻登记处、殡葬管理所、低保救助管理中心 5 个股级事业单位。

4、内设办公室、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基层政权科、救灾救济科、区划地名科、财务室 6 个科室。

（三）人员编制

全局共有在编在岗工作人员 72 名，其中局领导班子成员 6 名，党总支下属机关、儿童福利院、救助管理站、殡葬服务中心 4 个党支部，共有在职党员 41 名。

二、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预算公开

(一) 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市民政局部门 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36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1365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5 万元

(二) 关于昌吉市民政局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单位收入预算为 13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65 万元占 100 %，比上年预算数 1437 万元减少 72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压缩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预算。

(三) 关于昌吉市民政局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单位支出预算为 13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9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60 万元减少 2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政府压缩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308 万元增加 1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大“双集中”特困人员补助资金。

(四) 预算支出主要内容

昌吉市民政局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9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1160 减少 209 万元，下降 13 %。主要原因是：减少人员经费预算。具体明细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0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59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41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 308 万元增加 106 万元增长 34.56 %。主要原

因是：加大“双集中”特困人员补助资金。具体明细包括新社会组织党工委工作经费 2 万元、居民委员会换届工作经费 5 万元、救助站管理工作经费 10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城乡低保管理经费 3.5 万元、地方自然灾害工作经费 9 万元、烈士陵园聘用人员工资、水电费 13 万元、纪念设施维护修缮费 2 万元、大型公祭活动费 1 万元、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14 万元、殡葬管理无名处理费 60 万元、敬老院（集中供养五保户）运行经费 18 万元、敬老院公益岗工资 75 万元、六工敬老院污水处理费 2 万元、民办公年公寓运营补助 19 万元、散居孤儿保姆费 20 万元、儿童福利院保安人员工资 9 万元、儿童福利院管理费 5 万元、分散供养孤儿生活费 11 万元、集中供养孤儿生活费 16 万元、换届选举工作经费 5 万元、婚姻办证工本费 6 万元。

（五）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单位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公开

昌吉市民政局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5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万元等。

公用经费 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2017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总额为 10.4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未安排预算。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项目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预算

公务接待费未预算安排 0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未做财政预算安排。2017 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主要用于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杜绝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昌吉市民政局单位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4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安排 10.4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

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修理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支出没有安排，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十条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 万元，较

2016 年预算安排无增减变化。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昌吉市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 万元，增长 10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昌吉市民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4847 平方米，价值 2137.62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34.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34.58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92.35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00.0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州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表一：○○○○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202	外交支出	0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0	203	国防支出	0
事业收入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205	教育支出	0
其他收入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213	农林水支出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217	金融支出	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7	预备费	0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0
		229	其他支出	0
		230	转移性支出	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299	（未录入功能科目）	0
总计：	1365			1365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类	款	项	功能科目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707	406	301
208				707	406	301
	02			398	362	36
		01	行政运行	362	362	0
		06	民间组织管理	2	0	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	0	5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	0	28
	05			44	44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	44	0
	08			16	0	16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6	0	16
	09			14	0	14
		01	退役士兵安置	14	0	14
	10			235	0	235
		01	儿童福利	61	0	61
		02	老年福利	95	0	95
		04	殡葬	60	0	6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	0	19
				658	545	113
208				658	545	113
	02			487	487	0
		01	行政运行	487	487	0
	05			58	58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	58	0
						0
						0
	09			113	0	113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13	0	113
				1365	951	414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功能分类编码	功能分类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202	外交支出	0	
		203	国防支出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	
		205	教育支出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213	农林水支出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217	金融支出	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7	预备费	0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0	
		229	其他支出	0	
		230	转移性支出	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299	(未录入功能科目)	0	
总计:	1365			136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365	951	414
				707	406	301
208				707	406	301
	02			398	362	36
		01	行政运行	362	362	0
		06	民间组织管理	2	0	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5	0	5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	0	28
	05			44	44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44	44	0
	08			16	0	16
		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6	0	16
	09			14	0	14
		01	退役士兵安置	14	0	14
	10			235	0	235
		01	儿童福利	61	0	61
		02	老年福利	95	0	95
		04	殡葬	60	0	60
		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	0	19
				658	545	113
208				658	545	113
	02			487	487	0
		01	行政运行	487	487	0
	05			58	58	0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58	58	0
						0
						0
	09			113	0	113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安置	113	0	113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类编码	经济分类款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851	867	84
			406	377	29
301			310	310	0
	01	基本工资	142	142	0
	02	津贴补贴	78	78	0
	04	社会保障缴费	90	90	0
302			29	0	29
	01	办公费	4	0	4
	02	印刷费	0	0	0
	05	水费	2	0	2
	07	邮电费	1	0	1
	08	取暖费	5	0	5
	09	物业管理费	0	0	0
	11	差旅费	2	0	2
	28	工会经费	3	0	3
	29	福利费	2	0	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0	10
	88	商品和服务支出	0	0	0
303			67	67	0
	02	退休费	3	3	0
	06	精简下放人员补助	1	1	0
	11	住房公积金	26	26	0
	15	生活补助	1	1	0
	8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0	0
	99	其他补助支出	35	35	0
399			0	0	0
			545	490	55
301			428	428	0
	01	基本工资	180	180	0
	02	津贴补贴	114	114	0
	04	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0
	88	工资福利支出	0	0	0
					0
302			55	0	55
	01	办公费	6	0	6
	02	印刷费	1	0	1
	05	水费	3	0	3
	07	邮电费	1	0	1
	08	取暖费	29	0	29
	09	物业管理费	1	0	1
	11	差旅费	3	0	3
	28	工会经费	3	0	3
	29	福利费	3	0	3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	0	6
303			92	92	0
	02	退休费	1	1	0
	11	住房公积金	35	35	0
	99	其他补助支出	55	55	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10	0	10	10	0	0
10	0	10	10	0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